



威廉斯维尔中央学区 无干扰校园区域

1.一般政策

- 在整个上学日期间（从上学铃响起至放学铃结束），包括所有教学和非教学时段（例如，晨会、午餐、课间休息、自习室、换课间隙），禁止学生使用个人可上网设备及配套耳机/头戴设备（蓝牙配件）。个人可上网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手表、笔记本电脑、游戏机、Fitbit、Google 眼镜、虚拟现实 (VR) 头盔、MP3 播放器、iPod 和 iPad。

2.设备存放

小学：

- 所有设备须在上学日期间保持关机状态，自学生早晨入校至下午离校期间，统一存放于本班教室由教师指定的保管装置内。

初中和高中：

- 所有设备须在上学日期间保持关机状态，并锁存于个人专属储物柜中。

3.政策例外情形

对于下列情况，学生可以使用其个人可上网设备：

- 经教师授权 - 用于特定教育目的（包括个人拥有的笔记本电脑）
- 医疗保健需求 - 根据个人健康护理计划，需用于跟踪健康状况或医疗目的（例如：糖尿病监测）
- 在紧急情况下，根据校舍管理员的指示来使用
- 翻译服务 - 供英语学习者必要时使用
- 根据具体情况，供负责照料家庭成员健康的学生看护者使用。此类许可需经过学校社工、学校辅导员或学校心理学家的审查和决定
- 法律要求 - 如果法律强制要求使用设备
- IEP/504 计划 - 当学生的个别化教育计划 (IEP) 或 504 计划中规定时（范围有限。将制定结构化流程。）

4.在上学日期间家长联系孩子的方式

- 家长可以致电学校总办公室给孩子留言。此外，学生也可在办公室使用学校电话（或在可用和适当的情况下使用教室电话）联系其家长/监护人。
- 在适龄情况下，家长也可以通过 WITS 邮件系统联系自己的孩子。

家长通知：家长将收到书面通知（通过家庭手册、学校网站、WITS 主页、学区网站、学区应用程序、学区日历），了解在上学日期间联系孩子的可用方式。

5.执行与处罚

- 首次违规 - 没收设备。通知家长。予以警告。当日放学后归还学生。
- 第二次违规 - 没收设备。通知家长。予以警告。归还家长。
- 第三次及后续违规 - 没收设备。通知家长。追加校纪处分。归还家长。
- 拒不配合（初中及高中）：拒绝按成人要求上交设备者，处以校内停课。
 - 如果学生多次拒绝遵守规定，则可能会被要求在上学日第一节课铃响之前将个人可上网设备存入安全储物装置（Yondr 锁袋）。当日放学铃响过后，Yondr 锁袋将被解锁。

6.培训与传达

学生传达：

- 学生将通过课堂教育和/或校会接受有关该政策的培训。

家庭传达：

- 该政策将通过《家庭手册》、学校通讯、学校网站、WITS 主页、学区网站、学区应用程序、学区日历向家庭传达。
- 学年开始前，将通知家长相关政策内容及其在维护无干扰环境中的责任。

教职工培训：

- 教职工将在学年开始的培训日接受政策内容、执行方法及家长沟通方式的培训。



7.政策实施与评估

- 2025 年 8 月 1 日前，学区必须正式通过本政策
 - 该政策必须发布在学区网站上（包括 12 种最常用语言的译本）
- 2026 年 9 月 1 日前，学区必须在网站上发布年度政策执行报告（包括人口统计学数据）